

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ZTZB2025-00047

采 购 人：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新区雁展路 1111 号莱安中心 T3-16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TZB2025-00047

项目名称：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15,027.41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515,027.41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15,027.41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公路工程施工	沥青混凝土铺装 3733 平方米，维修改造工程围护设施 326 米，热熔标线(宽 10cm)320 米，橡胶挡车器 66 个。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15,027.4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须为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国家规定的相关主体资格证明资料；(2) 供应商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企业注册公路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就职单位和社保缴纳单位应一致，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3) 提供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4) 2022年01月01日至今至少具有2份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5) 提供2025年01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6) 提供2025年01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

关文件证明；（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件）；（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9）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上内容资格审查时现场查询）；（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3日至2025年12月17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新区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3-16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1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宜川县农业农村局会议室3308（县政府侧楼三楼）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2月1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宜川县农业农村局会议室3308（县政府侧楼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请携带介绍信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加盖公章复印件一份）（现场领取）；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或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宜川县政府大院

联系方式：182911232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新区雁展路 1111 号莱安中心 T3-16 楼

联系方式：132597543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萌

电话：13259754396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前附表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采购人	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	中拓达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资金来源	省级农业专项（第二批）“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资金
采购预算	515,027.41 元
最高限价	515,027.41 元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采购内容	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包括沥青混凝土铺装3733平方米，围护设施326米，热熔标线（宽10cm）320米，橡胶挡车器66个。（具体详见采购清单）。
工期	3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供应商资质条件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合同包1(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p> <p>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0〕22号）。</p>

	<p>1) 19 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 15 号)； (8)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 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 3 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 4 号)；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合同包 1(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 供应商须为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国家规定的相关主体资格证明资料； (2) 供应商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企业注册公路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就职单位和社保缴纳单位应一致，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 (3) 提供 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少具有 2 份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5) 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只需提供本人身</p>
--	---

	份证）；（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9）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上内容资格审查时现场查询）；（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踏勘现场	不组织。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1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澄清答疑	谈判供应商需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需澄清或答疑的问题，同时将澄清或答疑问题的电子版发至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113259754396@qq.com，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发至各供应商。
谈判保证金	无。
谈判响应文件纸质份数	1.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2. 响应文件电子U盘壹份（响应文件Word和PDF各一份），单独密封随响应文件一同递交。U盘名称为供应商名称，不按要求按废标处理。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宜川县农业农村局会议室 3308（县政府侧楼三楼）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否
谈判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2月18日14时00分00秒 地点：宜川县农业农村局会议室3308（县政府侧楼三楼）
采购代理服务费	代理报酬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

	[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由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完毕。
签字或盖章 要求	响应文件正、副本必须逐页加盖公章(鲜章)并在指定页面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除谈判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谈判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或由公司法人或授权代理签字或盖章。
装订及密封要求	1、装订要求:正副本必须胶装,不允许活页装订; 2、封包要求: 1) 正本单独封包; 2) 所有副本封包; 3) 电子版单独封包;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建筑业。
谈判小组成员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谈判专家确定方式: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专家库随机抽取。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人。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A、供应商

1. 谈判委托

1.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随谈判响应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2. 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B、谈判文件

3. 谈判文件

3.1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3.2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谈判被拒绝。

4. 谈判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可用书面、传真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5. 谈判文件的修改

5.1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供应商提问的澄清，均可对谈判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5.2 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5.3 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C、 谈判响应文件

6. 谈判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谈判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 谈判响应文件语言文字

谈判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语言文字，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8. 谈判内容填写说明

谈判响应文件按统一格式填写，胶装成册。

9. 谈判报价

9.1 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9.2 任何有选择的谈判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9.4 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进行完整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5 谈判报价表列明的最终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0、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及编目

10.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谈判响应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如未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10.2 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谈判函
- (2) 谈判报价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施工方案
- (5) 商务（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8) 资格证明资料
- (9) 其他材料

11. 谈判有效期：

11.1 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开始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天，如果成交延期到合同期满。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2.1 谈判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12.2 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供应商印章；
- 12.3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按文件格式签字或盖章；
- 12.4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两份，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并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并各自装订成册胶装、编制页码。
- 12.5 谈判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12.6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及递交
 - 13.1 谈判响应文件应装袋密封：谈判响应文件应按前附表要求装袋密封。在封口处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封皮上写明谈判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谈判时启封”字样。
 - 13.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4. 谈判截止时间

- 14.1 采购人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可以书面、传真或电话通知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4.2 谈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拒绝接收。

15.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5.1 谈判响应文件送达后，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经采购人同意后供应商可以对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 15.2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E、 谈判及评审

16. 谈判规定

采购人组织谈判、评审工作。

17.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17.1 评审内容为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17.2 与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这些偏离不允许在谈判后修正。但允许修改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17.3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谈判响应文件所具内容，不依靠谈判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17.4 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资格评审和符合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标准
1 资格评审标准	供应商须为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国家规定的相关主体资格证明资料。
	供应商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企业注册公路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就职单位和社保缴纳单位应一致，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 (提供供应商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社保缴纳证明，及无在建承诺)
	提供 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少具有 2 份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条款号	评审标准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名称与营业执照或相关主体资格证明资料中的单位名称一致
	谈判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符合谈判文件中“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工期满足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谈判有效期满足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质量标准满足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施工方案满足本项目施工要求

18. 谈判的澄清与修正

- 18.1 采购人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解答和澄清；
- 18.2 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就澄清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将作为谈判内容的一部分；
- 18.3 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谈判实质性内容。

18.4 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1) 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 (2) 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 (3) 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 (4)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5) 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
- (6)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评议结果为准。

19. 谈判

19.1 谈判小组：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项目特点要求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3人及以上单数组

成。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5) 配合采购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及投诉处理工作。

19.2 谈判原则及办法：

- (1) 谈判原则：“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
- (2) 谈判办法：谈判采取二次报价。在谈判过程中，若谈判小组二分之一以上成员认为某报价有低于成本价嫌疑的，应当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谈判报价。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谈判文件进行评估，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在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且能保证质量和交货期的情况下，按照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由谈判小组最终确定成交单位。

19.3 政府采购政策

1) 政策性优惠条件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

1.1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

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证明，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政策性扣除比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信用融资政策

供应商如需信用融资，详见《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办理银行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徐欣蕾	15891686951
2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姬悦	18391156580
3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奥宝森	15592925222
4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刘凯	18691114222
5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一、二层	汪昊田	13509115500
6	交通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 95 号	王瑶	13389119518
7	延安农商行	延安市宝塔区百米大道永兴路农商银行大厦	段田瑞	18700166012
8	甘泉农商行	甘泉县中心街 019 号	白晶晶	15129872940
9	延长联社	延长县七里村镇街道城区中街	白永卿	18109119635
10	延川联社	延川县大禹街道北关信用合作联社	张沛兴	15129756920
11	子长农商行	子长市长兴街	王莉	13992153010
12	安塞农商行	延安市安塞区富民街 22 号	王平	15991569027
13	志丹联社	延安市志丹县保安街 134 号信合大厦	李倩	18792408171
14	吴起农合行	陕西省延安市吴起县北苑东路 26 号	李娜玲	15591103321
15	洛川农商行	陕西省延安市洛川县中心街	史云云	15291172848

16	富县农合行	富县富城镇正街 8 号	逯其玲	18091126065
17	黄陵联社	黄陵县桥山大厦	曹涛	13772255164
18	宜川联社	宜川县党湾街 65 号	毛永良	15009118628
19	黄龙联社	黄龙县石堡镇广场大街 40 号	郑国强	15991595662
20	长安银行七里铺支行	南桥诚合大厦	孙婧	18809116650

政策提示：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

(另行提供电子版)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人工费执行国家政策, 除暂定价材料以外的可调价主材材料价格变化幅度±5%以内、施工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和利润的风险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供应商在报价中自主考虑。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主要材料价格变化幅度超过±5%, 采用造价信息进行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图纸;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其他补充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价格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 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本工程最高限价的材料价。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八、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缺陷责任期：24个月。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质量保证金金额：/的工程款。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工程保修期：2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九、工程结算

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价的30%，于合同签订后支付。竣工验收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7%，剩余的3%作为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后支付。

工程费以第三方审计结果为准。

十、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本合同为简易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时 间: 二零二五年 月 日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本谈判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谈判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进行编制；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完成，并按要求签字和盖章后，正、副本谈判响应文件应分别装订成册。

目 录

- 一、谈判函
- 二、谈判报价表
- 三、报价明细
- 四、施工方案
- 五、商务（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八、资格证明文件
- 九、其他资料

一、谈判函

致：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谈判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2、我方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3、如果我单位能够成为成交单位，我们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规定，遵守贵单位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6、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天。

7、所有关于本谈判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地 址：

开 户 行：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谈判报价表（第一次报价）

单位：元

报价内容 供应商名称	响应报价	工期	项目经理	质量 标准
	大写： 小写：			

注：

- 1、所报货币为人民币，此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费用。
- 2、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
- 3、供应商未按本表格要求签字、盖章及报价的视为无效表格。

供应商： _____ (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根据计价软件格式填报

四、施工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情况编制施工方案，无具体格式要求。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项目部人员组成
- (2) 施工方案和施工技术措施
- (3) 工期保证措施
- (4)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 (5) 安全文件施工措施
- (6)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
- (7) 施工进度计划表或施工网络图
- (8) 新技术、新工艺、对提高工程质量、缩短工期、降低造价的可行性。

五、商务（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说明：

响应文件根据谈判文件采购合同主要条款须如实填写（实际数据不得复制谈判文件商务条款）。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如果不填写，则默认为无偏离。

供 应 商 公 章: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壶口昝家山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谈判活动，全权处理谈判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授权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

职 务： 职 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被授权人身份证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八、资格证明文件

(一) 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采购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二）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须为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国家规定的相关主体资格证明资料；（2）供应商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企业注册公路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就职单位和社保缴纳单位应一致，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3）提供 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4）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少具有 2 份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5）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6）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件）；（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9）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上内容资格审查时现场查询）；（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九、其他资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如符合，请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符合，请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3、监狱企业证明（如符合，请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4、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的投标人，自愿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此郑重声明及承诺：

一、我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工等承担采购项目的施工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处于行政主管部门单位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处罚期内；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我单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三、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谈判）的行为；

四、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单位为_____（联合体/非联合体）谈判；

五、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六、我单位拟派的项目经理熟悉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拟派的项目经理_____ (未担任/担任) 任何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七、我单位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在约定期限内签订施工合同，并严格履行施工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八、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九、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招标人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十、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十一、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